

附錄：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研究生論文考試（口試）流程表
(事關權益，務請詳閱)

壹、學位考試作業時間如下：

項 目	時 間	說 明
申請學位考試	自研究生完成該學期註冊手續起，至當學期學校行事曆規定休學截止日前三日	申請者應於口試舉行日兩週前向系辦提出論文口試申請，申請時應繳交下列文件，並告知口試時間，由系辦將申請資料送請主任核章後，再送教務處複審同意後，始得進行學位考試。 碩士班： 1. 學位考試申請書（須經指導教授簽名） 2. 論文抄襲比對系統比對完成報告（須經指導教授簽名） 博士班： 1. 學位考試申請表（須經指導教授簽名） 2. 論文抄襲比對系統比對完成報告（須經指導教授簽名） 3. 學位考試資料審查清單（含論文發表於期刊之證明函件及論文抽印本）
舉行學位考試	申請學位考試當學期學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以前舉行完畢	詳見下方注意事項

貳、舉行學位考試應注意事項：

時 間	項 目	說 明
口試前二週	論文口試申請	詳見上方說明。
	決定口試時間及場地	口試場地限於本校內 ，請至系辦公室登記借用。由於本院畢業人數眾多，請儘早決定口試時間，俾便安排場地。
口試前一週	口試委員聘函	口試委員聘函可作為口試當天入校免費停車之證明，由系辦統一寄發口試委員。
	送論文口試本	由學生自行送交口試委員。
口試當天	進行口試	1. 請於口試時間前1小時至系辦領取試場鑰匙及借用品口試所需器材。 2. 博士生口試時，須再安排一位學弟妹負責論文口試紀錄。 3. 「論文考試成績報告單」及「口試委員簽名頁」須經由全體口試委員簽字，請勿遺漏。 4. 「論文考試成績報告單」之論文題目如有修改，須請指導教授於修改處簽名或蓋章。 5. 「論文口試委員簽名頁」下方之日期請勿填寫，應於口試結束後送請主任簽名後，再由主任填上。 6. <u>論文考試評分單</u> 若老師留存則不需繳回系辦公室。
口試後	繳回口試文件： 口試及交通費收據 論文考試成績報告單 論文口試委員簽名頁	1. 口試結束後，請將口試費收據及交通費收據繳回系辦。 2. 「論文考試成績報告單」及「論文口試委員簽名頁」則請指導教授繳回系辦。（「成績報告單」至遲須於 <u>學期結束日前</u> 繳回系辦，俾便送請主任簽名後報校）
	領回論文口試委員簽名頁	「論文口試委員簽名頁」經主任簽名後，由系辦通知學生領回，置入論文內頁送印。

附錄：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

甲、畢業離校注意事項

一、論文線上建檔並上傳

1. 論文修改完畢經指導老師同意後，可向系辦領取「口試委員簽名頁」。
2. 請自行登入『國立政治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系統』
(<http://thesis.lib.nccu.edu.tw>)建檔並上傳電子論文檔。詳細流程請參照「政大博碩士論文全文影像系統操作手冊」，建檔暨上傳電子論文檔相關問題，請洽圖書館知識組織組(02)29393091 轉 62611。
3. 論文上傳後，圖書館會於二個工作天（週一至週五）內審核，並以 Email 通知審核結果。辦理離校手續時，須提供【已審核通過】通知（請列印 email）給圖書館。
4. 論文審核通過後：
 - (1) 可列印「國立政治大學博碩士論文全文上網授權書」。若申請「紙本論文延後公開」，需檢附證明文件，連同申請表送指導教授親筆簽名+系所核章，於辦理離校時與紙本論文同時繳交至圖書館。
 - (2) 隔日凌晨系統會批次將全文檔加上政大浮水印及 DOI 碼，並設定文件保全後，發送【保全設定通知單】給研究生，收到【保全設定通知信】後即可登入系統，下載有政大浮水印及 DOI 碼的全文檔。

二、印製論文

1. 紙本論文內須有政大浮水印及 DOI 碼（務必以下載的全文檔去印製）
2. 須將授權書與口試委員簽名頁裝訂於書名頁之後
3. 裝訂順序：書名頁→授權書→口試委員簽名頁→(謝辭)→摘要→目次→正文→參考文獻→(附錄)
4. 離校時需繳交兩本紙本論文給圖書館，精裝本或平裝本皆可，平裝本必須有書脊且封面必須上光。

三、繳交「博碩士學生電子論文學術品質同意書」。

1. 論文上傳圖書館後即可填寫「博碩士學生電子論文學術品質同意書」，並經指導老師簽名後於畢業離校之前(至遲應於畢業當學期結束一個月內 9/1 or 3/1 前)送教務處註冊組。
2. 有送交者，始符合畢業資格，得登錄學位考試成績。如未完成，則取消當學期畢業資格，次學期仍應繳費註冊，若修業屆滿者，則依學則規定退學！

四、列印畢業離校程序單

畢業離校前，請先行上網登入「畢業離校檢核系統」登錄資格、檢核個人所需辦理之離校程序項目。執行畢業檢核後列印離校程序單，惟列印後各項資源借用權益即時停止（例如：圖書館借書、借用畢業服等權益）。請持離校程序單至各承辦單位辦理離校程序，離校程序完備後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學位證書。
(畢業離校檢核系統網址：本校首頁→iNCCU 登入→校務資訊服務→學生資訊系統→學生畢業離校檢核)。

乙、系辦繳交及辦理事項：

- (1) 繳交正式論文全文電子檔或光碟片【需內含授權書電子檔】
- (2) 繳交紙本授權書（需親自簽名）
- (3) 清空研討室個人物品、清空系辦個人信箱，並領回佈告欄上之照片。

(4) 歸還教學助理助教用書、置物櫃鑰匙及作業信箱鑰匙。(置物櫃鑰匙可退還押金 500 元。)

參、請踴躍申請論文獎學金，為本所爭光。

肆、歡迎加入政大統計系系友會 FB(政大統計系系友會)或 LINE 群組(A+政大統計系系友會)。